

屯門盆景蘭花暨中華文化篆刻作品展覽2025

幼稚園環保盆栽親子種植比賽

每年一度之屯門盆景蘭花展覽，為香港盆景界之盛事。會場中盆景展品，琳瑯滿目。『屯門盆景蘭花暨中華文化篆刻作品展覽2025』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星期五）至五月八日（星期四），假屯門麒麟圍青松觀舉行；為配合展出之精品藝術，大會同時舉辦幼稚園親子組環保盆栽種植比賽，歡迎屯門、元朗及其他各區幼稚園參加。

比賽細則：

- (1) 參展日期：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星期五）至五月八日（星期四），共七天。
- (2) 展出地點：新界屯門麒麟圍青松觀。
- (3) 比賽項目及組別：幼稚園環保盆栽親子種植比賽
- (4) 比賽規限：
 1. 以學校為參賽單位，每一參賽單位以3盆為上限。
 2. 參賽盆栽須具環保訊息，以環保器皿盛載。盆栽連盛載器皿最大以不超過40x40x40厘米，最小以不小於25x25x25厘米為原則。（倘參賽盆栽的大小與上述參考標準有異，將由評判團於考慮整體因素後作最後決定）
 3. 參賽植物的種類和數量，與及泥土的運用，概由參賽者自行安排，大會並無特別規範。
- (5) 獎項：設冠、亞、季軍一名及優異獎2名，得獎者獲獎盃一座，各參賽者均可獲主辦機構頒發紀念旗一面。
- (6) 報名方式：a) 掃描右側二維碼填寫及提交電子表格；或 b) 填妥參加表格* 並寄回或傳真至屯門山景邨道教青松小學（傳真號碼：2464 2996）
截止報名日期：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五）
【*若有需要，可自行複印，或掃描二維碼瀏覽網頁下載】
- (7) 送交參賽展品時間和地點：
參賽學校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至下午三時派員將展品送達屯門麒麟圍青松觀。
- (8) 評審日期：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
- (9) 請各參賽幼稚園於花盆側，用貼紙清楚寫上其校名及組別，以資識別。
- (10) 展覽委員會認為有必要時，有權拒絕或取消任何展品而無須解釋其理由。
- (11) 展覽委員會將會盡量小心保護所有展品，但參賽幼稚園須明白，展品如有遺失或損壞，無論是出於意外或其他原因，展覽籌委會恕不負責賠償之責。
- (12) 評判團：
 - (一) 青松觀代表
 - (二) 教育局代表
 - (三) 漁農自然護理署代表
 - (四)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代表
 - (五) 香港中華蘭花協會代表
 - (六) 香港蘭藝會代表
- (13) 名次之評定及獎品之頒發與否，概由評判小組作最後決定，如參賽展品未能達到一定水平，評判小組有權不給予任何獎項。
- (14) 參賽之展品，於送交比賽及在展覽期內，必須確屬該參賽幼稚園所有。
- (15) 所有參賽幼稚園之展品，其放置之位置，概由本委員會決定。
- (16) 所有參賽幼稚園，均不得在場內作任何商業性質之宣傳，或從事展品買賣。
- (17) 所有參賽幼稚園之展品，必須放置於展覽場內，至五月八日大會完畢為止。
(各參賽幼稚園請於五月九日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派員前往青松觀領回展品。倘展品於指定時間過後仍未有人申領，展品將由展覽委員會處理。)
- (18) 請各獲獎幼稚園單位於五月二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派代表出席展覽會開幕暨頒獎典禮，領取獎座。
- (19) 展覽籌委會有權修訂本簡章及其他有關之規定，並有權處理一切與本展覽會有關事宜，其所作之決定乃屬最終之決定。
- (20) 聯絡及查詢：[報名] 道教青松小學蔡小姐，電話：2465 1222；
[活動詳情] 道教青松小學(湖景邨)譚小姐，電話：2465 6363。

屯門盆景蘭花暨中華文化篆刻作品展覽2025
幼稚園環保盆栽親子種植比賽

參加表格

學校名稱		電 話	
		傳真號碼	
校 址		負責老師	
電郵地址			

參賽項目
(請填寫參賽盆數。)

環保盆栽：_____盆 (盆數不得超過3盆。)

「屯門盆景蘭花暨中華文化篆刻作品展覽2025」籌委會將於四月三十日(星期三)以電話通知各獲獎幼稚園，各校請於五月二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派代表出席開幕暨頒獎典禮，領取獎座。同時，大會會將評審結果通告所有參賽學校單位。

☞請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前往青松觀領回展品☜

本人同意「屯門盆景蘭花暨中華文化篆刻作品展覽2025」盆栽花卉比賽評判之決定。

校長簽署：_____

校長姓名：_____

日期：二零二五年 月 日

註：參賽表格請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五)或之前傳真或寄回下列地點：
屯門山景邨道教青松小學(傳真號碼：2464 2996)